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4-028号

##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5月21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28层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6,105,5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219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中国董事会召集,经全体董事共同推荐,由公司董事、总经理胡慧冬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 董事会秘书袁轶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总会计师葛晓红女士、副总经理林伟芳女士、总法律顾问张剑先生及总经理助理吕和平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03,033	99,9619	167,300
比例(%)	99.9619	0.0210	135,246

2. 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03,033	99,9619	167,300
比例(%)	99.9619	0.0210	135,246

3. 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03,033	99,9619	167,300
比例(%)	99.9619	0.0210	135,246

4. 议案名称: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03,033	99,9619	167,300
比例(%)	99.9619	0.0210	135,246

5. 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03,033	99,9619	167,300
比例(%)	99.9619	0.0210	135,246

6. 议案名称:关于董事及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94,479	99,9734	167,300
比例(%)	99.9734	0.0210	43,800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794,336	99,9609	271,542
比例(%)	99.9609	0.0341	39,701

8.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841,134	99,7884	271,542
比例(%)	99.7884	0.1845	39,701

9. 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923,479	99,9771	182,100
比例(%)	99.9771	0.0229	0

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0,184,548	99,2562	5,877,231
比例(%)	99.2562	0.7382	43,800

11. 议案名称:关于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0,184,548	99,2562	5,877,231
比例(%)	99.2562	0.7382	43,800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794,336	99,9609	271,542
比例(%)	99.9609	0.0341	39,701

12. 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883,729	99,9721	182,100
比例(%)	99.9721	0.0228	39,700

13.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5,954,579	99,9810	107,260
比例(%)	99.9810	0.0134	43,8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实际完成及2024年度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4,892,633	98,4643	2,200,444
比例(%)	98.4643	1.4953	59,300

1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841,134	99,7884	271,542
比例(%)	99.7884	0.1845	39,7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7,621,631	99,3450	182,100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1,882,700	78,7041	5,877,231
11	关于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	27,492,488	98,8805	271,542
12	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27,581,931	99,2022	182,100
1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7,652,731	99,4569	107,260
14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实际完成及2024年度预计情况的议案	4,892,633	68,4056	2,200,444
1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集团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841,134	95,6483	271,54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第1-13项以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获得通过,形成本次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

上述议案第14、15项因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及代理人回避表决,该议案以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获得通过,形成本次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张静、何彦庆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的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下午2:00
2. 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梨园街与永春路交叉口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光电二期综合楼A1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2024年5月21日下午3:00期间任意时间。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董事长姜滨先生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8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35,871,6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862%;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58,825,6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02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7,046,0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10%;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8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6,455,6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96%。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以现场参会方式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158,111	99,9030	通过
2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157,511	99,9029	通过
3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158,111	99,9030	通过
4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157,511	99,9029	通过
5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733,244	99,9812	通过
6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733,244	99,9812	通过
7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159,011	99,9032	通过
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35,871,686	735,210,328	99,9101	通过
9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35,871,686	733,714,952	99,7069	通过
1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733,445	99,9812	通过
11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3,709,552	99,7062	通过
12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4,220	94,5035	通过
13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4,820	94,5035	通过
14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4,820	94,5035	通过
15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4,220	94,5035	通过
16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3,320	94,5033	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7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3,320	94,5033	通过
18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695,423,063	94,5033	通过
19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35,871,686	735,354,044	99,9297	通过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5,742,035	99,1746	通过
2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5,741,435	99,1739	通过
3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5,742,035	99,1746	通过
4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5,741,435	99,1739	通过
5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6,317,168	98,8399	通过
6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6,317,168	98,8399	通过
7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5,742,935	99,1757	通过
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6,455,610	85,794,252	99,2350	通过
9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6,455,610	84,298,676	97,5054	通过
1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6,455,610	86,317,369	98,8401	通过

议案11: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84,293,476	97,4991	2,148,529	2,4851	13,605	0.0157
反对	86,455,610	46,008,144	53,2159	40,434	46,7094	12,700	0.0147

议案12: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8,744	53,2166	37,133	42,9507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8,744	53,2166	37,133	266	600	0.0147

议案13: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8,744	53,2166	37,133	42,9507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8,744	53,2166	37,133	266	600	0.0147

议案14: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8,744	53,2166	37,133	42,9507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8,144	53,2159	37,133	866	600	3.8327

议案15: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7,244	53,2149	37,134	42,9524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7,244	53,2149	37,134	766	600	3.8327

议案16: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7,244	53,2149	37,134	42,9524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7,244	53,2149	37,134	766	600	3.8327

议案17: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6,987	53,2146	37,135	42,9527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6,987	53,2146	37,135	023	600	3.8327

议案18: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46,006,987	53,2146	37,135	42,9527	3,313	3.8327
反对	86,455,610	46,006,987	53,2146	37,135	023	600	3.8327

议案19: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86,455,610	85,937,968	99,4013	504,942	0,5840	12,700	0.0147
----	------------	------------	---------	---------	--------	--------	--------

注:议案12-14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上述相关议案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进进律师、孙春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4-037

##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4. 本次审议议案均需要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至2024年5月21日下午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丁鸿敏先生。
4. 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王利军先生。
5. 会议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德清街588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6. 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王利军先生。
7. 召开会议的通知公告在2024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8.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8,834,3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832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8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14,876,0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4831%;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18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3,958,3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90%;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19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7,714,3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65%。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丁鸿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关联股东德华集团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丁鸿敏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合计回避表决权股份数371,911,668股。
2.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3.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4.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5.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6%,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关联股东德华集团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丁鸿敏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合计回避表决权股份数371,911,668股。

8.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7,629,39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74%,反对1,204,999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6,509,3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495%;反对1,204,999股,弃权0股。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4,65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1%,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43,945,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6%;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关联股东赵建锋先生、漆勇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合计回避表决权股份数34,170,000股。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58,738,4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1%,反对95,9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618,4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66%;反对95,900股,弃权0股。

13. 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1,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9%;反对12,500股,弃权0股。

本议案涉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会上关联股东均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权股份数381,120,003股。

14. 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458,821,8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3%,反对12,500股,